

# 临沂市财政局

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23〕3号

## 关于山东信达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备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和山东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财资〔2017〕63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对山东信达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予以变更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合伙人（股东）及出资比例	李佑凯 99.5% 刘继生 0.4% 潘凤宝 0.1%	李佑凯 31.3% 包熙红 68.2% 蔡景 0.4% 潘凤宝 0.1%

山东信达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相关变更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以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抄送：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